

臺灣桃園地方法院簡易庭民事裁定

115年度司票字第2029號

聲 請 人 郭堂晏

0000000000000000

0000000000000000

0000000000000000

上列聲請人與相對人夢想開發建設室內裝修有限公司間請求本票
裁定事件，聲請人應於收受本裁定之日起5日內，補正下列事
項，逾期即駁回其聲請，特此裁定。

壹、應補正之事項：更正票號N0255581本票附表正確之發票日。

貳、本裁定不得抗告。

中 華 民 國 115 年 6 月 10 日

簡易庭司法事務官 廖峻賢